

江苏省生产力学会文件

苏生产力会〔2020〕4号

江苏省生产力学会优秀成果奖（第六届） 申报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总结和展示 2018-2019 年江苏省生产力发展研究领域优秀成果，江苏省生产力学会将开展第六届“生产力理论与实践优秀成果”评奖活动，现将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本省作者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表（出版）或完成的成果。包括：

公开成果——在有统一刊号（ISSN、ISBN、CN）的报刊杂志发表、出版社出版的哲学社会科学类的学术著作、论文、研究报告（含调研报告、咨询报告）。

内部成果——企业界人士所研究开发的发展战略、管理创新等以卓有成效的实践成果为背景的成果，包括在经济活

动中取得成功的课题、案例总结、发展项目、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项目、管理创新工程等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每项成果只能申报一次，往届已申报的成果不得重复参评。

2. 一名作者可申报多项成果，但限于名额，每名申报者只能评取一项成果奖。申报人须是该成果的第一或第二作者，公开成果以版权页为准，内部成果须是课题负责人或首席专家。

3. 已获省、部级及以上奖励的成果不再接受申报参评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自2020年6月1日开始至9月10日止。

四、申报办法

请申报人于9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jsshengchanli@163.com（注明“优秀成果评奖”），纸质材料邮寄到：江苏省南京市宁六路219号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行政楼207室），材料包括：纸质申报表2份、成果复印件2份（其中论文复印件须包括刊物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及正文）及有关该项成果的评价、证明材料等2份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江苏生产力理论与实践优秀成果奖分设：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1. 报送的参评成果无论获奖与否，江苏省生产力学会均不退回。

2. 申报成果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或者署名人有争议的，在争议解决前不得申报。

联系人：孙宝仪、邱章强

联系电话：025-58235135/58235183，13776692610

附件

1. 第六届生产力理论与实践优秀成果评奖申报表
2. 第六届生产力理论与实践优秀成果评奖汇总表



附件 1

江苏省生产力学会

第六届江苏省生产力理论与实践优秀成果评奖申报表

申报人		单位		职务职称	
通讯地址 及 E-MAIL				手机号码	
成果名称					
是否合作成果					
刊物或出版社 名称					
成果简介	(可另附纸)				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				
评委会 评审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
注：1. 合作成果须注明合作状况。2. 成果应注明刊期或出版时间。

